证券代码：002201　　证券简称：九鼎新材　　公告编号：2014-4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3 月 10 日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4 年 3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汇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市支行申请 1800 万美元远期结汇业务以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市支行申请 900 万美元远期结汇业务，合计金额 2700 万美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批准财务部门处理。【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3 月 14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